

# 彰化縣和美鎮和仁國小附設幼兒園 109學年度新生入學報名簡章

## 一、依據：

- (一) 依據「幼兒教育及照顧法」、「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施行細則」、「彰化縣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優先招收需要協助幼兒辦法」及彰化縣政府109年03月19日府教幼字第1090096483號函辦理。

## 二、招生對象：

- (一) 設籍或居留本縣年滿4足歲至入國民小學前之幼兒，原住民幼兒不以設籍或居留本縣為限。
- (二) 適齡國小兒童經縣府核准延緩入學者。

## 三、招生年齡：

- (一) 大班普幼生：民國 103 年 09 月 02 日至 104 年 09 月 01 日出生者（五足歲）。
- (二) 中班普幼生：民國 104 年 09 月 02 日至 105 年 09 月 01 日出生者（四足歲）。

## 四、招生名額：

- (一) 本園設置一班，**招收新生 14 名**。
- (二) 本園招生身心障礙幼兒酌減班級人數事宜，依據「彰化縣身心障礙幼兒就讀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普通班提供人力資源與協助或減少班級人數參考原則」辦理。

## 五、招生方式：

- (一) 直升入園：108 學年度已就讀本園之4足歲幼兒，可直升入園。
- (二) 優先入園：凡符合下列資格之幼兒，應免抽籤優先入公立幼兒園就讀，如登記人數超過招生名額，應採抽籤方式決定之。

### 1. 第一順位：

- (1) 身心障礙幼兒：持有本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安置，並領有證明文件者。
- (2) 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持有縣府核發之特殊境遇家庭相關證明文件者。
- (3) 原住民幼兒：持有原住民籍相關證明文件者。
- (4) 低收入戶幼兒：持有鄉鎮市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文件者。
- (5) 中低收入戶幼兒：持有鄉鎮市公所核發之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者。
- (6) 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

### 2. 第二順位：

- (1) 第三胎（含）以上之幼兒家庭。
- (2) 本校教職員工子女。

### 3. 一般入園：以年滿五足歲入國民小學前之幼兒為優先，若有缺額，則依年齡依序向下招收。

## 六、報名日期：

- (一) 109年4月14日（週二）至4月15日（週三），每日上午8時至中午11時。
- (二) 如報名人數超過招生名額，則於109年04月24日（週五）上午10時30分在本校大門前庭以公開抽籤方式辦理。錄取及備取名單於109年04月28日（週二）下午4時前公告於本校幼兒園公佈欄及本校網站，並電話通知家長或監護人。

## 八、報名地點：配合防疫措施，請家長親自到本校警衛室辦理。

## 九、報名辦法：辦理登記請攜帶（一）戶口名簿正本及影本各乙份（二）報名表（三）符合身心障礙幼童、原住民族幼童、低收入戶幼童、中低收入戶幼童、中度以上身心障礙人士之子女、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等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 十、註冊日期：

- (一) 109年6月15日（週一）早上8時至中午11時至本校拿取註冊單至全家、郵局繳費。
- (二) 請於109年6月20日（週六）前繳費完成並於上班時間將收執聯交回本校警衛室，如逾期未完成註冊，視同放棄就讀，並通知備取者依序遞補至額滿為止。

## 十一、備註：

- (一) 本園招收幼兒以大班優先，不足名額由中班依序遞補，請家長於時間內完成報名。
- (二) 各項超額一律採公開抽籤方式辦理（非報名順序）。Ps. 優先入園的幼兒已達招生名額人數，就不辦理抽籤。
- (三) 本園幼兒上學、放學由家長自行接送。
- (四) 幼兒園聯絡電話：(04)7575707
- (五) 學校網址：<https://www.hres.chc.edu.tw/>
- (六) 幼兒園作息時間為週一至週五上午 7：30 至下午 16：00。
- (七) 本園有課後留園服務（預計16:00-17:00 採課後留園辦理）
- (八) 各園應保留招生總人數百分之五之名額，至 109年6月30日止優先入園之幼兒，始得開放申請入園。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4 月 6 日